110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

類　　科：觀光行政（選試觀光英語）、觀光行政（選試觀光日語）
科　　目：觀光行政與法規
考試時間：2 小時

孫弘老師

一、國內有些濕地已經發展成爲觀光、遊憩目的地。依現行「濕地保育法」對「濕地」、「人工濕地」、「重要濕地」的定義各爲何？該法規亦將「重要濕地」予以分級，請問分成那幾級？目前臺灣有那幾個濕地被評定為「國際級濕地」？遊客在「重要濕地」如有那些不當行爲將受到不同額度的罰鍰處分，請說明之？（25 分）

1.《考題難易》★★★
2.《破題關鍵》第一次考濕地保育法講義有

【擬答】

㈠現行「濕地保育法」對「濕地」、「人工溼地」、「重要濕地」的定義：

濕地保育法第四條：

1. 濕地：指天然或人為、永久或暫時、靜止或流動、淡水或鹹水或半鹹水之沼澤、潟湖、泥煤地、潮間帶、水域等區域，包括水深在最低低潮時不超過六公尺之海域。

2. 人工濕地：指為生態、滯洪、景觀、遊憩或污水處理等目的，所模擬自然而建造之濕地。

3. 重要濕地：指具有生態多樣性、重要物種保育、水土保持、水資源涵養、水產資源繁育、防洪、滯洪、文化資產、景觀美質、科學研究及環境教育等重要價值，經依第八條、第十條評定及第十一條公告之濕地。

㈡重要濕地分成那幾級：

濕地保育法第八條：

重要濕地分為國際級、國家級及地方級三級，由中央主管機關考量該濕地之生物多樣性、自然性、代表性、特殊性及規劃合理性和土地所有權人意願等，並根據事項評定其等級。

㈢目前臺灣濕地被評定為國際級濕地：

1. 曾文溪口濕地：面積約 3,218 公頃，範圍包括農委會公告的黑面琵鷺動物保護區、重要棲息地，周邊的頂頭額汕、新浮崙汕及國聖大橋以西的河床地，屬於海岸自然濕地、河口濕地及人為濕地。

2. 四草濕地：面積約 523 公頃，範圍則依據農委會公告的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及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屬於海岸自然濕地、人為濕地及已停晒多年的舊台南鹽場，四草濕地主要在鹿耳門溪東南邊，17 號公路西南、鹽水溪和其支流嘉南大排匯流處的北方。距今 300 多年前，四草濕地原為台江內海南端之北汕尾及南汕，1823 年(清道光 3 年)暴風雨氾濫成災，曾文溪改道，由上游沖下大量泥沙，使日漸淤積的台江內海形成一海埔新生地，同時也將台江內海分成三大鹹水潟湖，分別為鯤鯓湖(已開發為五期重劃區、安平商港及安平工業區等)、四草湖與七股潟湖。

3. 夢幻湖濕地：是位於臺灣臺北市北投區的一個天然湖泊，海拔標高 870 公尺，面積 0.3 公頃，深度不及 1 公尺，主要的水源為雨水。遊客可由陽金公路旁之夢幻湖停車場往上方步道而行，至夢幻湖觀景臺後下坡即抵達，或由童軍苗圃營地登山口進入七星公園，沿公園旁步道即可抵達。目前屬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所管轄，土地使用分區屬生態保護區。

㈣遊客在「重要濕地」如有不當行為將受到不同額度的罰緩：

濕地保育法第二十五條：

非經主管機關許可，重要濕地範圍內禁止從事下列行為。但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一、擅自抽取、引取、截斷或排放濕地水資源及改變原有水資源系統。

二、挖掘、取土、埋填、堆置或變更濕地地形地貌。

三、破壞生物洄游通道及野生動植物繁殖區或棲息環境。

四、於重要濕地或其上游、周邊水域投放化學物品，排放或傾倒污（廢）水、廢棄物或其他足以降低濕地生態功能之污染物。

五、騷擾、毒害、獵捕、虐待、宰殺野生動物。

六、未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之砍伐、採集、放生、引入、捕撈、獵捕、撿拾生物資源。

二、政府為因應 COVID-19 疫情的擴大流行，而制定的「防疫旅館申請及管理原則」等相關規定，旅宿業者如具備什麼條件，且能進行檢視及規劃那五個項目，即可向地方政府申請為防疫旅館？其中，業者在「旅客入住安排」的項目中，應配合提供什麼樣的空間、配置、用品及服務等，請重點式的說明？（25 分）

1.《考題難易》★★
2.《破題關鍵》時事題目

【擬答】

「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防疫旅館設置及管理」

㈠規劃五個項目可向地方政府申請為防疫旅館：

1. 以獨棟建築較佳，儘量避免居家檢疫或隔離者與其他民眾有互動機會。如為單獨樓層，入住旅館之動線應分流，避免與一般民眾重疊或使用同一電梯。

2. 旅館大門、櫃台、電梯口及各樓層等地點，配置 75%酒精讓居家檢疫或隔離者方便進行手部消毒（儘可能使用感應式）。

3. 旅館出入口建議量測體溫。

4. 居家檢疫或隔離者房間以 1 人 1 室為原則，如需有人陪伴或照顧者，例如嬰幼兒、老年人者，照顧者至多 1 人，非 1 人 1 室者於檢疫房間內應確實佩戴口罩。

5. 公共區域之環境清潔工作，由工作人員每日最少進行一次清潔；房間內之清潔，由居家檢疫或隔離者自行處理。

㈡業者在「旅客入住安排」的項目中，應配合提供什麼樣的空間、配置、用品及服務等重點式說明：

1. 需保持門禁，嚴防不相干人等入內拜訪居家檢疫或隔離者。工作人員勤務期間應全程配戴口罩。

2. 居家檢疫或隔離者活動範圍以自己的房間為限，未經許可不能離開自己的房間或進入其

他居家檢疫或隔離者的房間。並必須於自己房內用餐，由工作人員送餐到門口（旅館提供或居家檢疫或隔離者叫外賣由工作人員代轉）。

3. 工作人員與居家檢疫或隔離者儘量以電話等方式聯繫，應避免與工作人員或其他居家檢疫或隔離者近距離接觸交談，如有絕對必要，必須保持至少 1 公尺以上之距離。
4. 住宿費用及代付款項（例如外賣代付）優先採記帳方式，於退房時一併繳付，以免增加接觸傳染機會。
5. 配備單獨盥洗室及空調設備。不建議選擇房間不能開窗的旅館作為防疫旅館。
6. 具電話等與外界溝通的設備。
7. 提供網路、電視等視聽或娛樂相關設備。
8. 電視遙控器、冷氣按鍵、或其他觸控式面板，應包膜保護，於居家檢疫或隔離者退房後更換包膜。
9. 儘量使用一次性個人清潔用品及拋棄式餐具、食具等一次性消耗品。居家檢疫或隔離者期滿離開時若有遺留未拆封之一次性用品，請勿直接留給下一位居家檢疫或隔離者使用，應先取回集中放置，待空置一段時間(至少 7 天)後再取出使用。
10. 房內應提供洗手乳、肥皂、75%酒精，讓居家檢疫或隔離者可隨時清潔手部。
11. 公共區域環境，針對人員會經常接觸之表面(如電梯按鈕、手扶梯、地面、健身器材、遊樂設施、桌椅、電話筒等經常接觸之任何表面，以及浴廁表面如水龍頭、廁所門把、馬桶蓋及沖水握把)應有專責人員定期清潔，並至少每天消毒一次(接送居家檢疫或隔離者的電梯、手扶梯可提高消毒頻率或於每次接送後，以酒精或稀釋的漂白水進行清潔及消毒)，消毒方式可使用 1：100(當天泡製，以 1 份漂白水加 99 份的冷水)的稀釋漂白水/次氯酸鈉(500ppm)，以拖把或抹布作用 1 至 2 分鐘，再以濕拖把或抹布擦拭清潔乾淨。
12. 房內之清潔及消毒，基本上由居家檢疫或隔離者自行處理，垃圾桶裝滿後由居家檢疫或隔離者將垃圾袋綁好，確保不會溢出或滲漏，置於門外，再由工作人員處理。
13. 必要日常用品之更換或補充(如毛巾、毛毯、牙膏、洗髮精、沐浴乳等)可裝入於塑膠袋內，由居家檢疫或隔離者綁好置於門外，再由工作人員處理。
14. 其他用品需求或故障排除時，以電話聯繫方式請工作人員協助處理，儘量避免彼此接觸之機會。
15. 居家檢疫或隔離者產生之食餘不進行廚餘回收，逕以廢棄物方式處理。
16. 清潔人員需進行基本的勤前教育，務必避免因感染管制觀念不佳，而反成旅館內傳染鏈重要之傳遞者。處理垃圾時(例如衛生紙等高風險污物)應避免造成污染，處理中接觸廢棄物之手套，勿再接觸其他已清潔之設備；處理後應徹底正確洗手，並避免廢棄物造成污染。

三、請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說明其中的「無形文化資產」包括那些內容？您認爲「大甲媽祖遶境活動」有那些內容算是吻合文化資產？該活動每年確已吸引相當可觀的國內外遊客參與，試說明政府從中央到地方各相關部門，如欲藉以帶動地方的永續觀光發展，可以本其職權採取那些行動，包括擬定何種計畫或法令？（25 分）

1.《考題難易》★★★
2.《破題關鍵》考古題型外加節慶說明

【擬答】

㈠無形文化資產內容：

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 條：

二、無形文化資產：

◎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8 條：

本法第三條第二款所稱無形文化資產，指各族群、社群或地方上世代相傳，與歷史、環境與社會生活密切相關之知識、技術與其文化表現形式，以及其實踐上必要之物件、工具與文化空間。

㈠傳統表演藝術：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之傳統表演藝能。

㈡傳統工藝：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以手工製作為主之傳統技藝。

㈢口述傳統：指透過口語、吟唱傳承，世代相傳之文化表現形式。

㈣民俗：指與國民生活有關之傳統並有特殊文化意義之風俗、儀式、祭典及節慶。

◎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12 條：

本法第三條第二款第四目所定民俗，包括各族群或地方自發而共同參與，有助形塑社會關係與認同之各類社會實踐，如食衣住行育樂等風俗，以及與生命禮俗、歲時、信仰等有關之儀式、祭典及節慶。

㈤傳統知識與實踐：指各族群或社群，為因應自然環境而生存、適應與管理，長年累積、發展出之知識、技術及相關實踐。

㈡「大甲媽祖繞境行動」吻合文化資產：

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 條：

㈣民俗：指與國民生活有關之傳統並有特殊文化意義之風俗、儀式、祭典及節慶。

◎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第 12 條：

本法第三條第二款第四目所定民俗，包括各族群或地方自發而共同參與，有助形塑社會關係與認同之各類社會實踐，如食衣住行育樂等風俗，以及與生命禮俗、歲時、信仰等有關之儀式、祭典及節慶。

㈢從中央到地方各相關部門職權採取計畫：

*1.*公私部門協力策略：以「大甲媽祖」既有的獨特宗教文化與歷史傳承特質，結合環境資源所建構的時空載體，融合遶境路線鄉鎮的人文與產業的智慧累積，發展出一套與在地風土結合且具有特色的體驗模式，以創造令遊客難忘的記憶，成為活動能否永續的重要課題。

*2.*善用體驗傳承宗教文化：媽祖遶境傳統習俗，經過每年的活動不斷強化，即使沒有宗教信仰透過參與也讓民眾更深入認識媽祖文化，從宗教儀式、陣頭演出，到文化歷史都有多元介面展示與演繹，不僅傳遞了台灣的常民文化，甚至將媽祖信仰提升為世界無形文化遺產的層級。

*3.*複合多元活動增加吸引力：活動舉辦多年，鎮瀾宮每年亦設法構思創新活動，以吸引新的遊客加入，例如大甲媽拉松、千人騎單車等，已累積出相當口碑，雖然年復一年新鮮感逐步降低，但對於遊客來說，卻願意年年都來；多元延伸觸角吸引不同族群，也讓遊客從早期傳統民俗的老年人口主力擴張到更廣泛的年輕客層。結果亦顯示，大甲媽祖遶境活動之重遊者佔相當比例，受訪者多具有高度重遊意願。

*4.*創意的正反爭議：遶境過程，許多創意迎媽祖的作法某部分提升了活動的娛樂性，但部分亦引發非議，例如清涼秀電子花車、鋼管辣妹等。主張應該莊嚴者認為不雅，熱鬧取向者覺得有看頭。或用包容的態度看待觀光化後的文化演變，但也有不認同者擔憂文化

原質的流失與扭曲。此部分不在本文探討的範圍，但這樣的議題頗值得持續關注與辯證。[1]

四、旅客在行前，因「不可抗力事由」，致影響契約之履行，依現行「旅遊定型化契約」的規定，旅客與業者各種可能的處理情形爲何？如果在行前基於「客觀風險事由」致解除契約時，其相關規定爲何？同上，如係發生在旅途中，因不可抗力等事由，致旅遊內容變更時的各種處理情形又爲何？（25 分）

1.《考題難易》★
2.《破題關鍵》考古題型

【擬答】

㈠因「不可抗力事由」，致影響契約之履行：

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雙方當事人之事由，致本契約之全部或一部無法履行時，任何一方得解除契約，且不負損害賠償責任。

前項情形，乙方應提出已代繳之行政規費或履行本契約已支付之全部必要費用之單據，經核實後予以扣除，並將餘款退還甲方。

任何一方知悉旅遊活動無法成行時，應即通知他方並說明其事由；其怠於通知致他方受有損害時，應負賠償責任。

為維護本契約旅遊團體之安全與利益，乙方依第一項為解除契約後，應為有利於旅遊團體之必要措置。

㈡基於「客觀風險事由」至解除契約時：

出發前，本旅遊團所前往旅遊地區之一，有事實足認危害旅客生命、身體、健康、財產安全之虞者，準用前條之規定，得解除契約。但解除之一方，應按旅遊費用百分之_____補償他方（不得超過百分之五）。

㈢因不可抗力等事由，致旅遊內容變更：

旅遊中因不可抗力或不可歸責於乙方之事由，致無法依預定之旅程、交通、食宿或遊覽項目等履行時，為維護旅遊團體之安全及利益，乙方得變更旅程、遊覽項目或更換食宿、旅程；其因此所增加之費用，不得向甲方收取，所減少之費用，應退還甲方。

甲方不同意前項變更旅程時，得終止契約，並得請求乙方墊付費用將其送回原出發地，於到達後附加年利率____%利息償還乙方。

[1] 節慶遊客的體驗對滿意度、忠誠度及地方意象之影響～以大甲媽祖遶境為例，李君如，靜宜大學觀光事業學系，《人文與社會》學報第三卷第四期二〇一五年五月 頁 1-32 義守大學通識教育中心。